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Zhangjiang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8231)

澄清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於二零零六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內未經審核綜合利潤表之附註編號所作出之疏忽錯誤已更正。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由本公司發表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董事會謹此發出通知，於二零零六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內未經審核綜合利潤表之附註編號做如下更正：(a)營業額無附註編號，而非3；(b)所得稅及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的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之附註編號分別為2和3，而非4和5。

承董事會命
王海波
主席

中國·上海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九日

* 僅供識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人士：

王海波先生 (執行董事)

蘇勇先生 (執行董事)

趙大君先生 (執行董事)

蔣國興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方靖女士 (非執行董事)

周傑先生 (非執行董事)

郭俊煜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邁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霖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翁德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內。